

证券代码：300396

证券简称：迪瑞医疗

公告编号：2021-016

迪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因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迪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有总股本 276,030,000 股，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公司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公司股份 1,907,400 股，故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274,122,600 股。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01 月 13 日发出《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01 月 29 日 14:45

（二）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01 月 29 日（星期五）14:45。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01 月 29 日。其中，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 年 01 月 29 日（星期五）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01 月 29 日（星期五）0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宋清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宋清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5 名，代表股份总数 110,201,06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0.2014%，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2 人，所持股份 32,893,56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9996%；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3 人，所持股份 77,307,5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2018%。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情况如下：

（一）、《关于增加公司董事会人数的议案（一）》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0,181,9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27%；反对 2,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8%；弃权 17,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5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反对 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4712%；弃权 1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9.5288%。

本议案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二）》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0,181,96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27%；反对 2,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8%；弃权 17,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5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反对 2,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4712%；弃权 1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9.5288%。

本议案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见证，见证律师徐明、李鲲宇认为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贵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迪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迪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01 月 29 日